江门市财政局文件

江财教〔2019〕142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江门市优待困难转复退军人等优抚对象子女资助资金、普通高中困难家庭学生资助资金和困难市区城乡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市（区）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均衡预算执行进度，按照2019年的补助水平，提前下达你市（区）2020年江门市优待困难转复退军人等优抚对象子女资助资金、普通高中困难家庭学生资助资金和困难市区城乡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具体项目、金额、科目详见附件）。此款支出列2020年“205教育”相关项。待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请你市（区）及时做好指标安排和分解下达工作，全额编列

2020年度预算。2020年，市财政将重新核定你市（区）该项资金全年预算，并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据实调整经费预算。

附件：提前下达2020年江门市优待困难转复退军人等优抚对象子女资助资金、普通高中困难家庭学生资助资金、困难市区城乡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预算表

江门市财政局

2019年12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江门市教育局。

江门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18日印发